

证券代码： 000651

证券简称： 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 2017-018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十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6.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7 日-2017 年 5 月 1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 年 5 月 18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间的任意时间。

7. 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7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以下简称“股权登记日”）下午收

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2016 年度财务报告》

议案四、《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详细内容已于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告编号：2017-008）

议案五、《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555,414,814.27 元为基数，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0,106,588,185.31 元，减去已分配的现金股利 9,023,596,317.00 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 15,638,406,682.58 元。

根据董事会十届十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总股本 6,015,730,878 股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8.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0,828,315,580.40 元，余额转入下年分配。

议案六、《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议案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决定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为 396 万元(不含差旅费)。

议案八、《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 4 月 27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0), 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 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议案九、《公司 2017 年开展外汇资金交易业务专项报告》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17 年开展外汇资金业务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17-013)。

议案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6)。

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议案六为特别决议议案, 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议案一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议案二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议案三	《2016 年度财务报告》	√
4.00	议案四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议案五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议案六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议案八	《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议案九	《公司 2017 年开展外汇资金交易业务专项报告》	√
10.00	议案十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登记时间： 2017年5月12日至2017年5月17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

4. 登记地点：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事务部

5. 其他事项：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其他事项

1. 此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 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洁云、吴青青

联系电话：0756-8669232

传真：0756-8614998

联系地址：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事务部

邮政编码：519070

3.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进行表决。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议案一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二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议案三	《2016年度财务报告》	√			
4	议案四	《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议案五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议案六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议案八	《关于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议案九	《公司2017年开展外汇资金交易业务专项报告》	√			
10	议案十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附件二：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651”，投票简称：“格力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进行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7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18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